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汽车金属部件、
塑料部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2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上炜		联系人	杨巧峰	
通讯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				
联系电话	18936151088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太仓沙溪镇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	沙政经备[2018]7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搬迁□ 技改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0482（建筑面积）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万元）	5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4%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3 月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项目技改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情况见表 1-2，技改前后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1-3：

表 1-1 技改前、后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及组分	年消耗量				最大储存量	来源及运输
			技改前	本次技改项目	技改后全厂	变化量		
1	毛毡	/	0	30 万片	30 万片	+30 万片	5000 片	国内、车运
2	钢材	/	144 吨	506 吨	650 吨	+506 吨	50 吨	国内、车运
3	PP 粒子	/	384 吨	4216 吨	4600 吨	+4216 吨	10 吨	国内、车运
4	玻纤材料	/	100 吨	750 吨	850 吨	+750 吨	10 吨	国内、车运
5	焊材	/	0 吨	15 吨	15 吨	+15 吨	2 吨	国内、车运
6	铝合金挤出型材	/	960 吨	0	0	-960 吨	0	国内、车运
7	润滑油	/	30 吨	20 吨	50 吨	+20 吨	5 吨	国内、车运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PP 粒子（聚丙烯）	白色，无臭、无味固体。相对密度（水=1）0.90-0.91，熔点 165-170℃，收缩率为 1.8~2.5%，一种半结晶的热塑性塑料。具有较高的耐冲击性，机械性质强韧，抗多种有机溶剂和酸碱腐蚀。	可燃	/
2	润滑油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相对密度(空气=1)：0.85 闪点(℃)：120~340；自燃点(℃)：300~350。	遇明火 高热可燃	无毒

表 1-3 技改前、后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技改前	本次技改项目	技改后	变化量
1	油压机	/	8	4	12	+4
2	挤出机	ZPT-77HT 泽机	1	1	2	+1
3	加热炉	T99 R1F-180-3	0	2	2	+2
4	水切割	/	0	2	2	+2
5	超音波焊接机器人	/	0	1	1	+1
6	焊接工程站	/	0	20	20	+20
7	台式钻床	/	0	2	2	+2
8	金属圆锯机	MC-275AC	0	3	3	+3
9	气动悬铆机	SQY-100	0	1	1	+1
10	打钉机	/	0	2	2	+2
11	空压机	MY-220H	0	3	3	+3
12	行车	57-3C	0	4	4	+4
13	立式点焊机	KT-400D	0	9	9	+9
14	手工焊机	/	0	5	5	+5
15	注塑机	/	0	6	6	+6
16	加湿房	/	0	1	1	+1
17	冷却水塔	/	0	2	2	+2
18	滚压线	/	1 条	0	1 条	+0
19	多轴钻孔机	/	1	0	1	+0
20	锯切机	/	3	0	3	+0
21	加热炉	/	1	0	1	+0
22	时效炉	/	2	0	2	+0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65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20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生物质（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次搬迁项目区已执行雨污分流，且项目区内雨污管网已与市政雨污管网对接。本次搬迁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000t/a，排放量为 24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管道排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千步泾，最终排入杨林塘。

食堂废水：本项目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450t/a，排放量为 360t/a。接管进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最终排入杨林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成立于 2008 年，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镇村陆介埝组。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9 日申报了汽车部件项目环评手续，批文为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08-15 号，生产规模年产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9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验收。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申报了异地技改铝合金制品等产品项目，并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取得太环建[2014]635 号文批复，该项目为异地技改项目（二厂）。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二厂与一厂厂区相互独立，无共用的生产及公辅设施，并分别核算排污总量和核发排污许可证。本技改项目仅针对一厂。

现由于企业发展需要，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拟投资 5000 万购置油压机、注塑机、机器人工作站设备生产前端框架、底护板、仪表盘骨架产品技改项目。项目竣工后年新增前端框架 126 万套、底护板 450 万套、仪表盘骨架 60 万套。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中“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3111 号）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相关文件，并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为项目实施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

建设性质：技改

建筑面积：10482m²

总投资：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员工情况：原有项目有员工 136 人，本次技改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共有员工 236 人。

工作制度：现有项目每天双班制，每班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 6000 小时，设有员工食堂，技改后工作制度不变。

建设规模：年产前端框架 126 万套、底护板 450 万套、仪表盘骨架 60 万套

技改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生产，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4：

1-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技改前	技改项目	技改后企业总体情况	
生产车间	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	0	0	全年工作 300 天，双班制，每班 10 小时，年工作时间 6000 小时
	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	0	0	
	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	0	9.6 万件	
	前端框架	0	126 万套	126 万套	
	底护板*	0	450 万套	450 万套	
	仪表盘骨架	0	60 万套	60 万套	

*由于备案时单位未统一，本报告分作两列描述。

3、公用及辅助工程

（1）给水工程

本项目给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3000t/a，食堂废水 450t/a 和定期补充的冷却塔用水 1200t/a。

（2）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技改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新增 100 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0t/a，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千步泾，最终排入杨林塘。

食堂废水：本项目厂区设有食堂，食堂用餐人数为 100 人/d。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食堂用餐人员人均用水量取 15L/d，食堂用水 450t/a，排水系数取 0.8，食堂废水排放为 360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3）供电

技改项目总用电量为 200 万度/年，由当地电网供应。

（4）冷却水

本项目冷却塔循环水量 100t/h，本项目年工作 6000h，循环水损耗量约为循环水量的 0.2%，约为 1200t/a。

技改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5：

表 1-5 技改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与依托情况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9482m ²	/	无变化	现有项目生产区
贮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1000m ²	依托现有	无变化	技改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原料区，用于原辅料储存
公辅工程	给水系统		5892t/a	10542t/a	+4650t/a	由当地自来水厂供应
	排水	生活污水	3264t/a	5664t/a	+2400t/a	项目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食堂废水	489.6t/a	849.6t/a	+360t/a	
	冷却塔		1200t/a	2400t/a	1200t/a	/
	供电系统		200 万 kW·h	400 万 kW·h	+200 万 kW·h	由当地电网供应
	绿化		依托现有厂区绿化			
环保工程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	2 套	+1 套	吸收效率不低于 90%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	0 台	1 台	+1 台	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油烟净化器	1 套	0	不变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	12m ³	12m ³	不变	满足要求
		隔油池	6m ³	6m ³	不变	
	噪声	/	消声、隔声、减振装置	消声、隔声、减振装置	不变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危废暂存	10m ²	10m ²	不变	固废安全暂存
		一般固废堆场	50m ²	50m ²	不变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技改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项目北侧为太仓岳王生活家园，东侧为苏州和福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南侧为台中路，西侧为龙钜超洁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岳镇新村（位于项目北侧 496m）。

技改项目依托现有厂房，厂区的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厂区周围自然条件、消防、卫生、环保、运输等因素，结合项目工艺流程、

生产规模、场地自然条件因地制宜进行布置。厂区总平面布置工艺流程合理顺畅、厂区功能分区明确总体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围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5、与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1) 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经查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其修改单中鼓励、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及《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所列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中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产业，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 技改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技改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 根据《太仓市各区（镇）产业园区设置情况表》中内容，技改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属于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用地面积为 10482m²，具体见“太国用（2014）第 516008254”文件，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为《太仓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中“双城三片”中“三片”区域，因此本项目符合太仓城市总体规划中的工业用地要求。

本项目符合沙溪镇总体规划中提出的“岳王工业用地主要布局新港公路以南的地区，以高分子新材料、生物医药、精密机械和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与太仓主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互动发展”。本项目与规划中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中发展工业园建设相符，与产业发展中战略及空间布局中通过大力发展工业区带动带动新型工业、资金的注入，使工业区成为中心镇经济发展的增长点以及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相符，因此本项目符合沙溪镇总体规划经济发展战略及空间布局。

6、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技改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水体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文件,技改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中的相关条例。

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技改项目只有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及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技改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的相关规定。

7、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技改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技改项目北侧 1100m。因此，技改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技改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图 5。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改项目焊接时产生的颗粒物经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装置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塑料挤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后达标排放；油烟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排放口排放。因此，技改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9、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技改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北侧 1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技改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技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杨林塘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技改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符合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技改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7:

表 1-7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脉冲袋式除尘装置	8	1 套	—	达标排放
	活性炭吸附装置	8	1 套	—	达标排放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4	—	单台设备总体 消声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废水	化粪池	依托原有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危废堆场	依托原有			安全暂存
合计		20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成立于 2008 年，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镇村陆介埭组。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9 日申报了汽车部件项目环评手续，批文为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08-15 号，生产规模年产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9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验收。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申报了异地扩建铝合金制品等产品项目，并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取得太环建[2014]635 号文批复，该项目为异地扩建项目（二厂）。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二厂与一厂厂区相互独立，无共用的生产及公辅设施，并分别核算排污总量和核发排污许可证。本项目为一厂技改项目，仅对一厂现有生产工艺进行分析。

表 1-8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的生产内容	环评审批情况	竣工验收情况	备注
1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新建汽车部件项目	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	太环建[2008]15 号	2013 年 1 月 9 日完成验收	/
2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异地扩建铝合金制品等产品项目	铝合金制品 45 万件、铁制件 1200 万件、塑料件产品 100 万件	太环建[2014]635 号	/	/

1.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塑料件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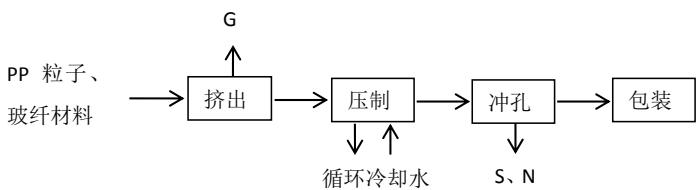


图 1-3 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1)挤出

将 PP 粒子和玻纤材料一起投料进入挤出机，经过挤出机混合后的材料用于压制塑料部件，此过程会有有机废气产生 G，以非甲烷总烃计。

(2) 压制

该工序利用油压机将挤出至模具中的混合塑料材料压制成型，主要流程为①加料：按照需要往模具内加入规定量的材料；②闭模：加料完后使阳模和阴模相闭合；③加压、充模：对模具施加压力进行充模；④降温、固化：热固性塑料的固化是在恒定模压温度下保持一段时间，然后利用循环冷却塔水冷降温；⑤开模、脱模：开模后通常是靠顶出杆来进行脱模。带有成型杆或者某些嵌件的制品应先用专门工具将成型杆等拧脱，然后进行脱模，得到半成品。

(3) 冲孔

将成型塑料件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打出图形以适应不同要求，产生少量边角料 S 和噪声 N。

(4) 包装

将塑料件成品检验合格后包装以便于贮存和运输。

产污分析：

废气——主要是挤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废水——主要是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生产工艺过程中无废水排放；

噪声——主要是各类生产和公辅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固废——主要有边角料和包装废料，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废活性炭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现有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塑料件加工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以及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

塑料粒子和玻纤材料在加热熔融挤出成型的过程中，由于加热使原料受热降解，产生有机废气，其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公式，该手册认为在无控制措施时，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现有项目塑料粒子和玻纤材料用量为 484t/a，则该工序废气的产生量为 0.1694t/a，注塑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收集效率 90%，废气处理效率 90%，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1525t/a，排放量为 0.0153t/a，无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01694t/a，排放量为 0.01694t/a。

企业食堂用餐人数共为 136 人/d，食堂提供一餐。参考资料可知，人均食用油消耗量 3kg-7kg/100 人·餐，取 5kg/100 人·餐；油烟挥发量为用油量的 1%-4%，取 3%，食堂每天运行 3h，则本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为 0.0612t/a，产生浓度为 3.4mg/m³，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取 85%，油烟排放量为 0.00918t/a，排放浓度为 0.28mg/m³，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屋顶排放口排放。企业食堂厨房燃烧液化天然气，液化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纯度较高，主要由 C3 或 C4 烃类组成，因此烟气中排放的污染物量极微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建成后，其废气总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5-1 及 5-2。

表 5-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污染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产生情况		治理 措施	收集 效率 %	去除 效率 %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方式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挤出	5000	非甲烷总烃	0.1525	活性炭吸附	90	90	0.51	0.00255	0.0153	60	/	15m 高排气筒 F1
食堂	20000	油烟废气	0.0612	油烟净化器	100	85	0.51	0.00153	0.00918	2.0	/	屋顶排放口

批注 [s1]: 参照点

表 5-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无组织废气	污染源来源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状况			面源面积	面源高度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kg/h)	排放量 (t/a)		
	挤出	非甲烷总烃	0.01694	--	0.00282	0.01694	10482m ²	8m

2、废水

生活污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现有项目职工 136 人，生活用水按 100L/d·人计，生活用水量约 4080t/a，产污按 80%计，则生活污水排放为 3264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 和 TP，产生浓度分别为 400mg/L、300mg/L、25mg/L、5mg/L。目前，厂区城镇污水管网已经接通，生活污水接管至市政污水管网，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食堂废水：本项目厂区设有食堂，食堂用餐人数为 136 人/d。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食堂用餐人员人均用水量取 15L/d，食堂用水 612t/a，排水系数取 0.8，食堂废水排放为 489.6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冷却塔用水：循环使用，不排放，蒸发损耗的部分进入大气，影响较小。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1-9:

表 1-9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 t/a)

批注 [s2]: 可以参考

废水来源	废水量 (t/a)	污染名称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3264	COD	400	1.306	化粪池	320	1.044	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SS	300	0.979		250	0.816	
		NH ₃ -N	25	0.0816		24	0.0783	
		TN	50	0.1632		40	0.1306	
		TP	5	0.0163		4	0.0131	
食堂废水	489.6	COD	400	0.1958	隔油池	320	0.1567	
		SS	300	0.1469		250	0.1224	
		NH ₃ -N	25	0.0122		24	0.0118	
		TN	50	0.0245		40	0.0196	
		TP	5	0.0025		4	0.00196	
		动植物油	100	0.049		50	0.02448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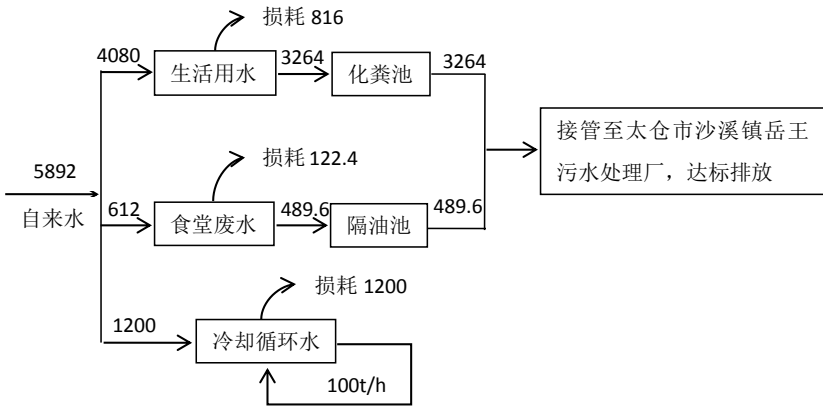


图 5-4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3、噪声

现有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机械加工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技改前噪声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隔音罩及隔音挡板，加强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厂区进行绿化，再经过厂房隔声以及其他建筑物阻隔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四周外 1m 处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均满足 3 类功能区域的噪声排放要求。

4、固废

现有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包装容器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现有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5-4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t/a）

类别	污染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量	消减量	排放量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99	40.8	40.8	0
	边角料	85	95	95	0
	废活性炭	HW49	0.7	0.7	0
	废润滑油	HW08	20	20	0
	废包装容器	HW49	1	1	0

批注 [s3]: 可以参考

2. 现有项目主要环境问题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成立于 2008 年，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镇村陆介埝组。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9 日申报了汽车部件项目环评手续，批文为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08-15 号，生产规模年产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9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验收。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申报了异地扩建铝合金制品等产品项目，并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取得太环建[2014]635 号文批复，该项目为异地技改项目（二厂）。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二厂与一厂厂区相互独立，无共用的生产及公辅设施，并分别核算排污总量和核发排污许可证，本技改项目仅针对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

现有项目不存在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项目地理位置

太仓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北纬 31°20′~31°45′、东经 120°58′~121°20′。东濒长江，与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 822.9km²，水域面积 285.9km²，陆地面积 537km²。土地总面积 8.23 万 km²，耕地面积 3.43 万 km²。

2、地形地貌地质

项目所在地为广阔的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势平坦，高程 2.5~2.9m（85 国家高程），地质条件良好，地耐力为 80~190kPa，适宜各类工程建设；该陆域沿江有大堤，外侧滩地平缓，宽 300~1100m，-10m 岸线距堤 1000~1400m，基层埋深在 300m 以下，为淤泥质岸线，可作为码头用长桩桩基持力层，具有优越的建港条件。地质构造为新华夏系第二巨型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现持续缓慢沉降。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烈度值为Ⅵ度，本区域地震基本裂度为Ⅵ度。

3、气候特征

太仓属北亚热带南部湿润气候区，四季分明。冬季受北方冷高压控制，以少雨寒冷天气为主；夏季受副热带高压控制，天气炎热；春秋季是季风交替时期，天气冷暖多变，干湿相间。2017 年太仓市平均气温接近常年，高温日数略偏多；全年雨日接近常年，总雨量明显偏少。雨量分布不均匀；日照略偏少，梅雨期降水分布不均匀，台风影响较小，大雾少。全年气候与往年相比较异常。全年平均气温 16.3℃，比过去 30 年年平均值偏高 0.1℃，比上年偏低 0.3℃。年极端最高气温 37.1℃，年极端最低气温-6.9℃。全年降水量 853.8 毫米，比过去 30 年年平均值少 316.0 毫米，比上年的 1237.1 毫米偏少 31.0%，全年雨日 127 天（过去 30 年年平均值 126.7 天）。汛期（5 月—9 月）总雨量 611.9 毫米，比历年（1959 年到 2010 年，下同）平均值（674.3 毫米）略少。汛期雨日 72 天，比历年平均值（59.5 天）偏多，超过 50 毫米的暴雨日 3 天，接近历年平均值（2.6 天）。全年出现 5 天超过 17 米/秒的大风。全年日照 1858.1 小时，比常年平均值（1906.6 小时）略少。6 月 10 日入梅，6 月 27 日出梅（入梅、出梅均比常年平均偏早），梅雨期 17 天

（历年平均值 24.3 天），梅雨量 256.5 毫米（历年平均值 217.1 毫米），梅雨期内出现暴雨 2 天。常年主导风向为东（E）风，ESE～SSE 向风的频率占 25%，每年秋季则以东北（NE）向风为主。

4、水系、水文特征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呈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太仓长江段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2.78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3.12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5、生态环境

（1）陆地生态

项目所在地区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气候温和，雨量丰沛，日照充足，物产丰富，为鱼米之乡。主要种植水稻、小麦、棉花等农作物和各种蔬菜。沿江防洪堤种植杉、松等树木。

（2）水生生态

太仓江段靠近河口，在潮流界内，为淡咸水交汇混合处，形成了优越的自然渔业环境。从鱼种的生态特点分析，长江下游渔业水产资源有淡水种、半咸水种、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

鱼类以鲤科鱼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鲚、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外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在渔业生产中也占有重要的位置。此外长江太仓段还有白暨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

太仓市隶属江苏省苏州市管辖，市人民政府驻地经济开发区。境内地势平坦，河流纵横，土壤肥沃，物产富饶，素称“江南鱼米之乡”。改革开放以来，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形势，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全市辖 6 个镇、126 个行政村、3483 个村民小组、68 个居民委员会，境内有太仓港经济开发区。2014 年年末户籍人口 47.74 万人，比上年增加 2939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7.27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8.34‰，死亡率为 8.12‰，自然增长率为 0.21‰；年末常住人口 70.85 万人，城市化率为 65.34%。

根据《2016 年太仓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2015 年太仓市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7%；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14.46 亿元，增长 7.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00 亿元，完成年初目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0180 元，增长 8.2%，农民人均纯收入 25735 元，增长 9.1%。完成工业总产值 2656 亿元，增长 1%；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497 亿元，增长 0.8%；粮食生产实现“十二连增”，新塘粮库改扩建工程完工。

2、教育、文化、卫生

教育现代化稳步推进。太仓全市拥有各级各类学校 83 所，其中新增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全年招生数 14944 人，在校学生 71177 人，毕业生 16563 人，教职工总数 5480 人，其中专任教师 4512 人。幼儿园 33 所，在园幼儿 11726 人；小学 28 所，在校学生 30234 人，招生数 5137 人；初中 15 所，在校学生 14927 人，招生数 5286 人；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5635 人，招生数 1779 人；中等职业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3515 人，招生数 1081 人；高等院校 1 所，在校学生 5140 人，招生数 1656 人。成人教育学校 26 所，在校学生 76296 人。

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有效推进。图博中心投入使用，文化艺术中心、传媒中心进入内部装修，沙溪、浮桥等 6 个镇文化中心达标建设完成。承办了第八届国际民间艺术节、奥地利克恩顿州合唱团、肯尼亚舞蹈团、保加利亚和奥地利艺术团等来太演出活动。全年免费放映数字电影 1477 场次，吸引观众 30 万人次。举办了“2010 上海世博会太仓主题周”、双凤龙狮、滚灯和江南丝竹在世博场馆专场演出 74 场次、金秋文化创意产业推介会、牛郎织女邮票首发式、第二届海峡两岸电影展等活动。《太仓历史人物辞典》出

版发行，收录 3450 个太仓历史人物。

公共卫生体系逐步健全。医疗机构床位 2608 张，卫技人员 3039 人，分别比上年增长 5.2% 和 5.0%，其中医生 1209 人，护士 1130 人。全市有各类卫生机构 170 个，其中医院、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8 个，疾控中心 1 个，急救中心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急救能力进一步提高。全年共接听电话 76892 次；出车 10485 次，增长 17%；接送病人 8431 人，增长 18%。

3、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

（1）规划期限与范围

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 年-2030 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

近期：2010-2015 年，中期：2016-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规划范围为太仓市域，总面积约 822.9km²。

（2）与用地布局、产业发展定位相容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 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 号文）。

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太仓的城市职能定位为：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业基地。

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

主城功能定位：宜居之城、商务之城、高新技术产业之城。

工业用地布局：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 204 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 204 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

产业发展定位：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本项目位于沙溪镇台中路 60 号，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内，为《太仓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中“双城三片”中“三片”区域，与规划的工业用地相符。

4、沙溪镇总体规划及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

(1) 沙溪镇总体规划

①规划期限与范围

本次总体规划的期限：为 2004—2020 年，分为近期和远期两个阶段：近期：2004—2010 年，远期：2011—2020 年。

规划范围：为北至印北村、庄西村、渠经村、项桥村，东至涂松村、凡山村、香糖村，南至胜利村、中荷村、松南村，西至半泾村、洪泾村、泰西村，总面积约为 81.21km²。

②规划发展战略和目标

功能定位：太仓市北部中心镇。地区商贸中心、信息中心和文化旅游基地。充分发挥地区枢纽作用，实现太仓北部毗邻长江地区乡镇的协调发展。

经济发展战略：现有已有工业基础，建设以纺织、化学工业为先导、产业化农业为基础、充分利用发展外资以及工业园的建设及旅游商业贸易成为城镇经济体系中的支柱。注意优化农业结构，大力发展第二、第三产业。

产业发展战略及空间布局：实施工业产业化升级，由粗放型、松散型工业向集约型、密集型转型。通过大力发展工业区带动带动新型工业、资金的注入，使工业区成为中心镇经济发展的增长点。工业类型以加工工业、新材料等高技术产品群。原有优势企业作大做强，通过合并、联合重组实施产业升级换代。

第二产业布局：在南京到太仓高速公路以东发展工业园区。

本项目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位于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内，对照规划发展战略和目标中经济发展战略、产业发展战略及空间布局。本项目符合规划中提出的“岳王工业用地主要布局新港公路以南的地区，以高分子新材料、生物医药、精密机械和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与太仓主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互动发展”。本项目与规划中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中发展工业园建设相符，与产业发展中战略及空间布局中通过大力发展工业区带动带动新型工业、资金的注入，使工业区成为中心镇经济发展的增长点以及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相符。

(2) 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

①规划范围：规划区东临陆璜公路，南以苏昆太高速为界，西临岳陆公路，北至新港公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为 333.15 ha。

②产业定位：通过分析工业园区的发展意向，结合沙溪镇经济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工业园的定位为太仓市一流的工业园区，太仓外资投资的亮点，以合理的布局，完善的配套设施，优美的环境，便捷的交通，成为苏州地区重要的高科技产业为向导的现代化工业园区。

③规划结构和功能布局：规划以岳陆公路、新港公路、陆璜公路、岳杨路为轴线，以横向新一路、新二路、新中路及新三路，纵向溪三路、溪二路、溪一路、为基本骨架，形成轴带结合，由东向西梯度推进的带状片区结构。

对现状河道进行整理，保持“路河相间”的空间格局。同时保持以东西向的新开河、新兴河和南北向的千步泾、成的“两横一纵”主要河体为园区的生态资源，将园区布局结构纳入良好的生态环境之中。

园区中心新港公路与岳陆公路的交叉口形成园区的主要入口，入口南侧配套园区中心，包括园区管委会、商务、展览、接待等；结合原有居住组团配套生活服务区等，在空间上与沿河绿地广场形成园区高品质的“核心”。发展轴线，“核心”依托新港公路、岳陆公路向园区内部及周边地区辐射，形成园区发展轴线。

④功能布局：规划园区形成“一心一点两区”功能结构。

⑤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基本建设情况：园区以岳杨路为界逐步开发，目前岳杨路以东范围已基本开发完毕，正逐步向西开拓。

a、给水现状：园区内不设水厂，取水来自太仓市第二水厂，该水厂以长江水为供水水源。主要供应太仓市用水，设计规模 70 万 m^3/d ，目前实际供水量约为 30 万 m^3/d ，运行良好。企业正在进行技改，技改后供水量可以达到 50 万 m^3/d 。由此可见，太仓市第二水厂可满足园区的需要。园区岳杨路以东管网均已基本铺设到位。

b、排水现状：目前园区内部分企业污水经厂内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接管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部分企业生产生活污水自行处理达标后排放附近河流，未实现所有企业生产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处置。区内岳杨路以西居民生活污水尚未接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经已建的雨水收集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规划的水体和河道。

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位于太仓市台资创新产业园内中北部，规划处理能力 1 万 m^3/d ，已建一期规模为 5000 t/d ，目前日处理水量约为 2500 t/d ，主要接管沙溪镇岳王社区居民生活污水、台资园区及周边企业生产生活污水。

c、供电现状：园区供电来自太仓市城市电网，目前由 220V 沙溪镇配电变电所供给。

d、供热现状：园区内无集中供热，需用蒸汽的企业自建锅炉，已建锅炉的企业有瑞宏精密电子（太仓）有限公司，在建锅炉为苏州花仙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龙钜超洁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燃料均为天然气。

e、供气现状：园区内以天然气为主要气源。岳杨路以东管网已基本铺设到位，岳杨路以西尚未贯通。

⑥规划环评：《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3 年 3 月得到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太环建（2013）153 号。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的产业定位：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汽车配件、现代物流和轻工等产业。目前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进区已建、在建的企业共 28 家，主要以轻污染的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汽车配件、现代物流和轻工等产业为主，基本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其中，电子信息企业 2 家，占 7.14%；精密机械企业 4 家，占 14.29%，汽车配件企业 3 家，占 10.71%；物流企业 1 家，占 3.57%；轻工企业 16 家，占 57.14%，其他类型企业（主要为服务业）2 家，占 7.14%。

本项目为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对照《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入驻企业要求，本项目符合园区主要以轻污染的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汽车配件、现代物流和轻工等产业为主的产业定位。

本项目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雨水经管网收集排入园区规划水体；废气主要为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废零排放，综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基本不占用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

因此本项目建设与园区规划相符，符合园区对入驻企业的要求。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纳污河流杨林塘水质功能为Ⅳ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3类区。

1、环境空气

根据《2017 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太仓市区环境空气 SO₂ 年平均浓度为 16ug/m³、NO₂ 年平均浓度为 42ug/m³、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73ug/m³、PM_{2.5} 年均浓度为 39ug/m³、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ug/m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82ug/m³。

表 3-1 2017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ug/m ³)	现状浓度 (ug/m ³)	超标 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16	/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0	42	0.0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0	73	0.043	不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5	39	0.11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	1.2	/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0	182	0.1375	不达标

根据上表情况，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区域达标规划目前正在编制中，根据大气环境质量整治计划，通过进一步控制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最终排入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纳污水体为杨林塘。本项目引用苏州根发灯具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安捷鹿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3 月 8 日对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在杨林塘径排污口上游 500m 断面和下游 1000m 断面”进行监测的数据，报告编号为[AGST-HJ2017（委）03001]，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水环境监测数据（单位 mg/L，pH 无量纲）

断面	项目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 米	最大值	7.56	29.2	52	0.874	0.29	0.31
	最小值	7.21	19.4	40	0.630	0.25	0.21
	平均值	7.43	24.3	46	0.728	0.27	0.27
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000m	最大值	7.63	28.8	42	1.18	0.28	0.40
	最小值	7.35	26.2	28	0.769	0.26	0.16
	平均值	7.49	27.3	35	1.03	0.27	0.29

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断面所有监测因子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 符合《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1994）表 3.0.1-1 四级标准。

3、声环境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19 年 2 月 20 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 1 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时间		N1 东侧	N2 南侧	N3 西侧	N4 北侧
2019.2.20	昼间	50.0	53.4	51.9	49.9
	夜间	43.9	48.1	45.0	44.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实地调查，技改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厂区附近无已探明的矿床和珍贵动植物资源，没有园林古迹，也没有政府法令制定保护的名胜古迹。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到本次技改项目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空气环境	岳镇新村	N	496m	约 8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岳南新区	E	770	约 2000 人	
水环境	小河	W	315m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杨林塘（纳污水体）	N	1100m	小河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厂界四周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岳镇新村	N	496m	约 800 人	
	岳南新区	E	770	约 2000 人	
生态环境	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N	1100m	6.54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水源水质保护

四、评价适用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技改项目所在地周围大气中 SO₂、NO₂、PM₁₀、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³)	依据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技改项目纳污水体为杨林塘，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一条小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地表水质量标准》（SL-94）的四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IV 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以 P 计)		0.3
		总氮(以 N 计)		1.5
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		悬浮物 (SS) *	mg/L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技改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等效声级 LAeq: dB (A)

级别	昼间	夜间	备注
3类标准	65	55	/

表 4-5 废水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表 4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45
			总磷 (以 P 计)		8
			总氮 (以 N 计)		70
			动植物油		100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5 (8) *
			总磷		0.5
			总氮		15
			动植物油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2002)	表 1 一级 A 等级	pH	—	6~9
			SS	mg/L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技改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1中3类，具体见表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备注
3 类	65	55	/

4、固废排放标准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污 染 物 总 量 控 制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将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四种污染物纳入总量控制范围。结合技改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技改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大气污染物：颗粒物和 VOCs 作为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COD、NH ₃ -N、TP、TN，其他因子为总量考核因子；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7：											
	表4-7 技改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t/a)	本次技改项目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t/a)	全厂排放量变化情况 (t/a)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排放量				总控量 (t/a)	考核量 (t/a)
		废气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153	1.4175	1.2757	0.1418	0	0.1571	+0.1418	0.1418
	焊接颗粒物		0	0.08775	0.07897	0.00878	0	0.00878	+0.00878	0.00878	/	
	油烟		0.00918	0.0063	0	0.0063	0	0.01548	+0.0063	0.0063	/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1694	0.1575	0	0.1575	0	0.17444	+0.1572	0.1572	/
	焊接颗粒物		0	0.00975	0	0.00975	0	0.00975	+0.00975	0.00975	/	
	废生	废水量	3264	3000	600	2400	/	5664	+2400	/	200	

批注 [s4]: 要改

水	生活污水	COD	1.044	0.96	0.192	0.768	/	1.812	+0.768	0.768	/
		SS	0.816	0.72	0.12	0.6	/	1.416	+0.6	/	0.6
		NH ₃ -N	0.0783	0.06	0.0024	0.0576	/	0.1359	+0.0576	0.0576	/
		TN	0.1306	0.0096	0	0.0096	/	0.1402	+0.0096	0.0096	/
		TP	0.0131	0.096	0	0.096	/	0.1091	+0.096	0.096	/
	食堂废水	废水量	489.6	450	90	360	/	849.6	+360	/	360
		COD	0.1567	0.144	0.0288	0.1152	/	0.2719	+0.1152	0.1152	
		SS	0.1224	0.108	0.018	0.09	/	0.2124	+0.09	/	0.09
		NH ₃ -N	0.0118	0.009	0.00036	0.00864	/	0.02044	+0.00864	0.00864	
		TN	0.00196	0.0018	0.00036	0.00144	/	0.0034	+0.00144	0.00144	
		TP	0.0196	0.018	0.0036	0.0144	/	0.034	+0.0144	0.0144	
		动植物油	0.02448	0.036	0.018	0.018	/	0.04248	+0.018	0.018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0	30	30	0	0	0	0	0
边角料			0	50	50	0	0	0	0	0	0
焊接废料			0	1	1	0	0	0	0	0	0
危废		废活性炭	0	6.2175	6.2175	0	0	0	0	0	0
		废润滑油	0	10	10	0	0	0	0	0	0
		废包装容器	0	2	2	0	0	0	0	0	0

备注：接管量*为排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的量。

总量平衡方案：

（1）废水

技改项目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在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内平衡。

（2）废气

技改项目产生的颗粒物和挤出废气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

（3）固废

固废零排放。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一）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技改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技改项目建成后年产前端框架 126 万套、底护板 450 万套、仪表盘骨架 60 万套，其中前端框架和仪表盘骨架均为铁制品制造，生产工艺相同，具体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见图 5-1：

1.1 铁制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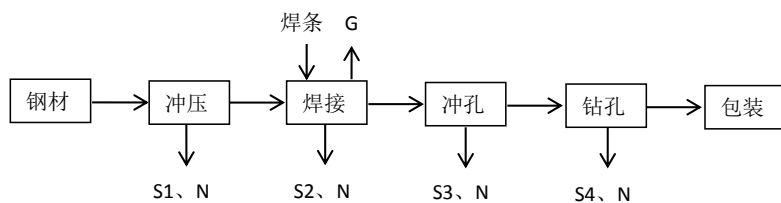


图 5-1 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1）冲压

公司生产加工的铁制品汽车零部件如仪表盘横梁骨架及其构件、前端骨架等，利用不同模具及冲床的冲压力对钢材进行加工成型，此过程会有边角废料 S1 产生和设备噪声 N 产生。

（2）焊接

冲压成型后的零部件需进行组装成型，此过程在焊接工作站进行焊接结合，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 G、焊渣 S2 及设备噪声 N。

（3）冲孔

焊接后的部分半成品需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图形，利用模具在工件表面进行冲孔，此过程中产生少量的边角料 S3 和设备噪声 N。

（4）钻孔

根据订单的规格和孔洞尺寸要求，部分工件需利用钻床将工件表面加工出不同规格的孔洞，钻孔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边角料 S4 和噪声 N。

（5）包装

将成品包装成型，便于贮存和运输。

1.2 底板生产工艺

1.2.1 底板生产工艺（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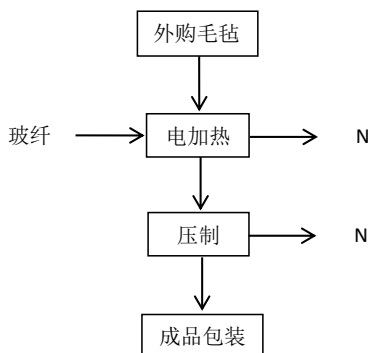


图 5-1 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1)电加热

公司生产加工的底板，将外购毛毡和外购玻纤利用加热炉加热，加热温度达 250℃，玻纤热分解温度要高于 300℃，无废气产生，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

(2)压制

加热后将玻纤与毛毡进行压制，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

(3)成品包装

压制后得到成品，将成品包装成型，便于贮存和运输。

1.2.2 底板生产工艺（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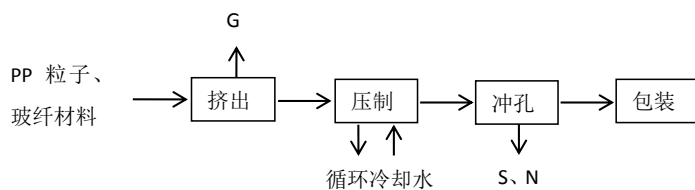


图 5-1 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1) 挤出

将 PP 粒子和玻纤材料一起投料进入挤出机，经过挤出机混合后的材料用于压制塑料部件，此过程会有有机废气产生 G，以非甲烷总烃计。

(2) 压制

该工序利用油压机将挤出至模具中的混合塑料材料压制成型，主要流程为①加料：按照需要往模具内加入规定量的材料；②闭模：加料完后使阳模和阴模相闭合；③加压、充模：对模具施加压力进行充模；④降温、固化：热固性塑料的固化是在恒定模压温度下保持一段时间，然后利用循环冷却塔水冷降温；⑤开模、脱模：开模后通常是靠顶出杆来进行脱模。带有成型杆或者某些嵌件的制品应先用专门工具将成型杆等拧脱，然后进行脱模，得到半成品。

(3) 冲孔

将成型塑料件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打出图形以适应不同要求，产生少量边角料 S 和噪声 N。

(4) 包装

将塑料件成品检验合格后包装以便于贮存和运输。

(二) 污染源分析：

1、废气

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以颗粒物计）、挤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和食堂油烟，通过安装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烟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

(1) 焊接废气

本项目焊接全部在焊接车间进行，焊接时所用焊条约为 15t/a，根据陈祝年主编的《焊接工程师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02 年版），气保焊烟尘产生系数为 6.5kg/t，经计算得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975t/a，本项目焊接废气采用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风量为 2000m³/h，收集率为 90%，去除率为 90%，年工作时间 6000h，则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08775t/a，产生速率为 0.01463kg/h，排放量为 0.00878t/a，排放速率为 0.00146kg/h。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975t/a，产生速率为 0.00163kg/h，排放量为 0.00975t/a，处理后尾气经 15m 排气筒 FQ1 达标排放。

(2) 挤出废气

本项目在挤出过程中，塑料粒子和玻纤材料在加热熔融挤出成型的过程中，由于加

热使原料受热降解，产生有机废气，其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由于挤出时加热温度一般控制在塑料原料允许的范围内，分解的单体量极少，且加热在封闭的容器内进行，产生的单体仅有少量排出。本项目基础工艺塑料粒子用量为 4500t/a，以 0.035%（参照美国环保局推荐数据每吨原材料产生 0.35kg 有机废气）总有机废气产生量计，则生产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1.575t/a。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挤出区域设集风装置收集，风量为 5000m³/h，收集效率按 90%，处理效率按 90%计，年工作时间 6000h，则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1.4175t/a，产生速率为 0.2361kg/h，产生浓度为 47.22mg/m³；其中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418t/a，速率为 0.02361kg/h，浓度为 4.722mg/m³。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1575t/a，产生速率为 0.02625kg/h。

（2）食堂油烟

技改项目企业食堂用餐人数共为 100 人/d，食堂提供一餐。参考资料可知，人均食用油消耗量 3kg-7kg/100 人·餐，取 5kg/100 人·餐；油烟挥发量为用油量的 1%-4%，取 3%，食堂每天运行 3h，则本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为 0.045t/a，产生浓度为 2.5mg/m³，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取 85%，油烟排放量为 0.0063t/a，排放浓度为 0.375mg/m³，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屋顶排放口排放。企业食堂厨房燃烧液化天然气，液化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纯度较高，主要由 C3 或 C4 烃类组成，因此烟气中排放的污染物量极微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技改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5-1 和表 5-2：

批注 [s5]: 可以参考

表5-1 技改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

编号	污染源	产生工序	排气量 m³/h	污染物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编号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
1	排气筒 FQ2	焊接 工序	2000	颗粒物	0.08775	0.01463	7.32	脉冲布袋除尘 装置	90	0.00878	0.00146	0.732	FQ2	15	0.4	25
2	食堂废 气	食堂	20000	食堂 油烟	0.045	/	/	油烟净化器	85	0.0063	0.007	0.35	屋顶	8	/	25
3	排气筒 FQ1	挤出 工序	5000	非甲 烷总 烃	1.4175	0.2361	47.22	活性炭吸附装 置	90	0.1418	0.0236	4.722	FQ1	15	0.4	25

表5-2 技改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

排放源	所处区域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 措施	去除 率%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速率	产生量			速率	排放量	长度	宽度	高度
			kg/h	t/a			kg/h	t/a	m	m	m
生产车间	焊接区	颗粒物	0.00163	0.00975	加强车间管理	/	0.00163	0.00975	110	95	10
生产车间	挤出	非甲烷总烃	0.02625	0.1575		/	0.02625	0.1575	110	95	10

2、废水

技改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食堂废水。

(1) 职工生活用水

技

改

项目新增职工100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年修订)》可知，职工人均用水量取100L/d，年工作300天，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3000t/a，参照《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 50318-2000），排水系数取0.8，生活污水排放量为240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2) 食堂废水

本项目厂区设有食堂，食堂用餐人数为100人/d。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年修订），食堂用餐人员人均用水量取15L/d，食堂用水450t/a，排水系数取0.8，食堂废水排放为360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技改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量见表5-3，水量平衡图见图5-2和5-3：

表5-3 技改项目职工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种类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0t/a	COD	400	0.96	化粪池	320	0.768	经化粪池及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SS	300	0.72		250	0.6	
		氨氮	25	0.06		24	0.0576	
		TP	50	0.12		40	0.096	
		TN	5	0.012		4	0.0096	
食堂废水	360t/a	COD	400	0.144	隔油池	320	0.1152	
		SS	300	0.108		250	0.09	
		氨氮	25	0.009		24	0.00864	
		TP	50	0.018		40	0.0144	
		TN	5	0.0018		4	0.00144	
		动植物油	100	0.036		50	0.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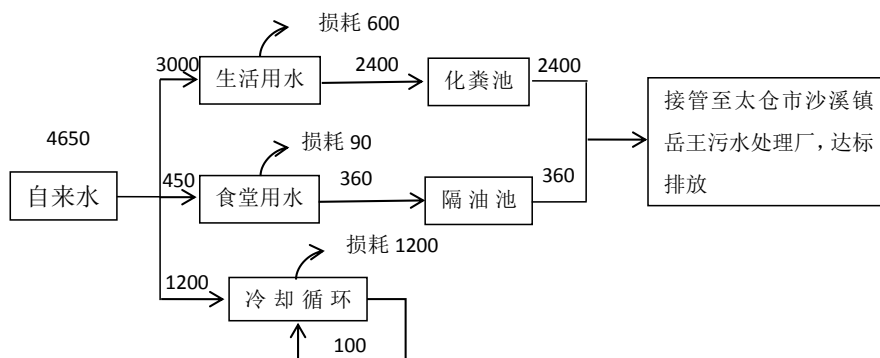


图5-2 技改项目水平衡图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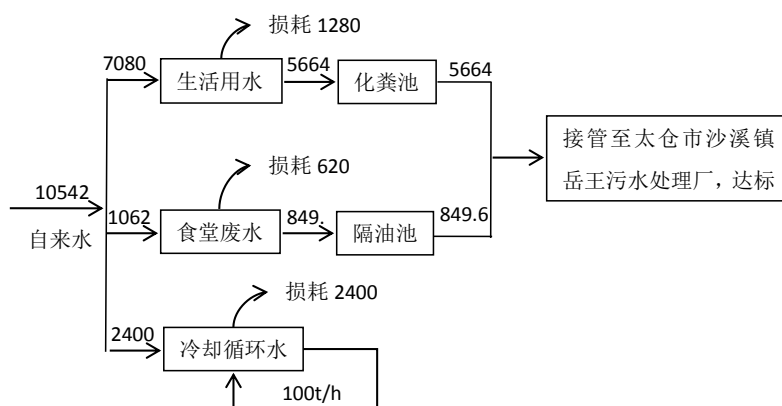


图5-3 技改后全厂水平衡图 (t/a)

3、噪声

技改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挤出机、钻床等运行产生的，单台声级值为 60~65dB(A) 左右，主要噪声源详见表5-4：

表5-4 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界距离(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油压机	1	75	(N) 15	厂房隔 声、 距离衰减	25
挤出机	1	80	(W) 25		25
加热炉	1	80	(E) 30		25
水切割	1	85	(E) 20		25
超音波焊接 机器人	1	75	(N) 15		25

焊接工程站	5	80	(N) 20	25
台式钻床	2	80	(W) 25	25
金属圆锯机	3	80	(W) 15	25
气动县铆机	1	85	(S) 15	25
打钉机	2	75	(S) 10	25
空压机	3	80	(N) 25	25
行车	4	75	(W) 30	25
立式点焊机	9	75	(N) 25	25
手工焊机	5	75	(W) 20	25
注塑机	6	80	(E) 25	25
加湿房	1	74	(W) 30	25
冷却水塔	1	75	(E) 20	25

4、固体废物

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有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和废活性炭等。

(1) 生活垃圾

技改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1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 30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技改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50t/a，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焊接废料：根据企业提供信息，焊接废料产生量为 1t/a。

(3)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1.575t/a，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以 90%计，则需去除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1.4175t/a。参照《简明通风设计手册》计算，本项目活性炭的有效吸附容量为 0.3kg/kg，则活性炭用量约为 4.725t/a，根据生产规模预测，本项目活性炭吸附器的长宽尺寸拟定为：3000×2000mm，活性炭碳层厚 1600cm，活性炭吸附塔处理风量为 5000m³/h，按照尺寸进行计算得装填体积为 9.6m³。活性炭颗粒的堆密度约为 0.5g/cm³，因此活性炭填充量约为 4.8t，根据活性炭的使用量（4.725t）与填充量（4.8t）计算得，一次填充量满足活性炭年使用需求，每年需更换 1 次活性炭。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6.2175t/a，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5：

废润滑油：根据企业提供信息，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10t/a。

废包装容器：根据企业提供信息，废包装容器产生量为 2t/a。

表 5-5 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废包装盒等	3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2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钢、废毛毡等	50	√	/	
3	焊接废料	生产过程	固态	焊接废料	1	√	/	
4	废活性炭	生产过程	固态	废活性炭	6.2175	√	/	
5	废润滑油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10	√	/	
6	废包装容器	生产过程	固态	含油容器	2	√	/	

由上表 5-5 可知，技改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技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6。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8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5-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固态	钢、废毛毡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8 年）	/	86	/	50	收集外售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废包装盒等		/	99	/	3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焊接废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固态	焊接废料		/	86	/	1	收集外售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废活性炭		T	HW49	900-041-49	6.2175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5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T, I	HW08	900-217-08	10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6	废包装容器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含油容器		T	HW49	900-041-49	2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废包装容器和废气处理时产生的废活性炭委托有相应处理资质单位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卫生填埋；边角料及焊接废料统一收集外售。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 5-7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86	/	50	收集外售	回收公司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9	/	3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
3	焊接废料	一般固废	86	/	1	收集外售	回收公司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T	6.2175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单位
5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T, I	10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单位
6	废包装容器	危险废物	HW49	T	2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单位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8。

表 5-8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6.2175	废气治理	固态	活性炭	有机废气	12 个月	T	桶装，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10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润滑油	12 个月	T, I	桶装，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3	废包装容器	HW49	900-041-49	2	生产过程	固态	含油包装容器	废油	12 个月	T	桶装，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有 组织	排气筒 FQ1	非甲烷总 烃	47.22	1.4175	4.722	0.1418	大气环境			
		排气筒 FQ2	颗粒物	7.32	0.08775	0.732	0.008775				
	无 组织	排气筒 FQ1	非甲烷总 烃	/	0.1575	/	0.1575				
		排气筒 FQ2	颗粒物	/	0.00975	/	0.00975				
	灶台		食堂油烟	/	0.045	0.35	0.0063				
水 污 染 物	/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2400t/a		COD	400	0.96	320	0.768	化粪池、隔油池 预处理后接管 至太仓市沙溪 镇岳王污水处 理厂处理, 处理 达标后排入杨 林塘。			
			SS	300	0.72	250	0.6				
			氨氮	25	0.06	24	0.0576				
			TP	50	0.12	40	0.096				
			TN	5	0.012	4	0.0096				
	食堂废水 360t/a		COD	400	0.144	320	0.1152				
			SS	300	0.108	250	0.09				
			氨氮	25	0.009	24	0.00864				
			TP	50	0.018	40	0.0144				
			TN	5	0.0018	4	0.00144				
			动植物油	100	0.036	50	0.018				
	固 体 废 物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边角料		50	/	50		0	/				
生活垃圾		30	30	/		0	/				
焊接废料		1	/	1		0	/				
废活性炭		6.2175	6.2175	/		0	/				
废润滑油		10	10	/		0	/				
废包装容器		2	2	/		0	/				
噪 声	技改项目噪声主要为油压机、挤出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单台设备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在已建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和调试，基本无污染，本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以颗粒物计）、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和食堂废气，通过安装脉冲布袋除尘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烟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主要包括脉冲喷冲阀、提升阀组件和压缩空气管路。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工作原理：

含尘气体在引风机吸引力的作用下进入灰斗，经导流板后被均匀分配到各条滤袋上。粉尘被拦截在滤袋外表面，气体则穿过滤袋，经过净气室后外排。袋式除尘器捕集在滤袋外表面上的粉尘会导致滤袋透气性的减少，使除尘器的阻力不断增加，等到阻力达到设定植（差压控制）或是过滤的时间达到设定值（时间控制），通常处于关闭状态的脉冲阀在脉冲喷吹控制仪 PLC 脉冲喷吹控制下打开极短暂的一段时间（0.1s 左右），高压气体瞬间从气包进入喷吹管，并高速从喷吹孔喷出。高速气流喷入滤袋是还会产生数倍于喷射气体的二次引流。喷射气流与二次引流的共同作用使滤袋内侧的压力迅速升高，滤袋由原先内凹的形状变成外凸的形状，并在变形量达到最大值时产生一个很大的反向加速度，吸附在滤袋上的粉尘主要在这反向加速度作用下，脱离滤袋表面，落入灰斗，除尘器的阻力随之下降。将粉尘从滤袋表面清除的过程称为清灰。清灰工作是一排一排进行的。脉冲阀每动作一次，一排滤袋就得到清灰。脉冲阀按照设定的时间间隔与顺序依次动作，直到完成一个循环。整台除尘器就完成了—个清灰周期。

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原理

活性炭表面有大量微孔，其中绝大部分孔径小于 500A（1A=10-10m），单位材料微孔的总内表面积称“比表面积”，可高达 900-1100m²/g，常被用来作为吸附有机废气的吸附剂。空气中的有害气体称“吸附质”，活性炭为“吸附剂”，由于分子间的引力，吸附质粘到微孔内表面，从而使空气得到净化。活性炭材料分颗粒炭、纤维炭，传统的颗粒活性炭有煤质炭、木质炭、椰壳炭、骨炭。本项目采用的是颗粒活性炭，在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活性

炭常被用来吸附烷烃、烯烃、芳香烃、酮、醛、氯代烃、酯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物的处理效率可达到 90%以上。

此外，活性炭具有孔径分布合理、吸附容量高、吸附速度快、机械强度大、在固定床中使用，气流阻力小、易于解吸和再生等优点，在宽浓度范围对大部分无机气体（如硫化物、氮氧化物等）和大多数有机蒸气、溶剂有较强的吸附能力。

随着活性炭的吸附过程，设备阻力随之缓慢增加，当活性炭饱和时，设备阻力达到最大值，此后的设备净化效率基本失去。为此，系统在设备进出风口处设置一套差压测量系统，对该装置进出口的废气压力差进行检测并显示，当压差值为 1200Pa，以告知业主需对该设备的活性炭进行更换。目前工程实践中均采用压差值控制活性炭更换，该方法观测方便、比较直观。

废活性炭：经废气处理装置处理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1.575t/a，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以 90%计，则需去除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1.4175t/a。参照《简明通风设计手册》计算，本项目活性炭的有效吸附容量为 0.3kg/kg，则活性炭用量约为 4.725t/a，根据生产规模预测，本项目活性炭吸附器的长宽尺寸拟定为：3000×2000mm，活性炭碳层厚 1600cm，活性炭吸附塔处理风量为 5000m³/h，按照尺寸进行计算得装填体积为 9.6m³。活性炭颗粒的堆密度约为 0.5g/cm³，因此活性炭填充量约为 4.8t，根据活性炭的使用量（4.725t）与填充量（4.8t）计算得，一次填充量满足活性炭年使用需求，每年需更换 1 次活性炭。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6.2175t/a，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油烟净化器：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入管网，通入油烟净化器中进行净化处理，已知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为 85%，浓度为 5mg/m³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浓度变为 0.75mg/m³。根据国家《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相关要求，企业食堂油烟排放浓度需低于 2mg/m³，本项目排放浓度符合标准。

本项目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管道收集，项目排口距离最近敏感点距离约为 496m，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第 6.2.2 条“经油烟净化后的油烟排放口与周边环境敏感目标距离不应小于 20m”的要求，所以本项目油烟废气的排放对周围敏感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轻。

本环评建议项目加强对于油烟净化设备及其他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油烟净化装置的正常稳定运行和达到应有的处理效率，则项目营运期间可以做到对大气环境无特殊影

响。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根据计算，项目投运后，其废气总排放情况汇总见如下：

表 7-2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点源）

/	点源编号	点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烟气出口速度	烟气出口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s	K	h		kg/h	
数据	1	排气筒 FQ2	0	15	0.4	6.04	293	6000	间断	0.00146	/
	2	排气筒 FQ1	0	15	0.4	6.04	293	6000	间断	/	0.0236

表 7-3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面源）

/	面源编号	面源名称	海拔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	h		kg/h	
数据	1	生产车间	0	110	95	10	6000	间断	0.00163	/
	2		0	110	95	10	6000	间断	/	0.02625

表 7-4 评价因子及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u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8 小时平均	900	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确定值
非甲烷总烃	8 小时平均	2000	

②估算模型参数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估算模式见下表：

表 7-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1 万
最高环境温度℃（K）		-9.8（263.35）
最低环境温度℃（K）		39.2（312.3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③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 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进行计算。其中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表 7-6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 7-7 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批注 [s6]: 要计算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ug/m ³)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 _{max} (%)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 m
有组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19027	0.021	16
		非甲烷总烃	3.0422	0.152	16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5884	0.0654	68
		非甲烷总烃	9.471	0.4736	68

综上所述,经估算模式预测,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_{\max}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经预测, 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 本项目只进行初步估算即可, 不需要做进一步预测。

表 7-8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km~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其它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检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数（1）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颗粒物 0.01853t/a、非甲烷总烃 0.2993t/a			

注：“☑”，填“☑”；“（ ）”为内容填写项

(2)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经预测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和有机废气最大落地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无超标点。

表 7-9 计算环境保护距离源强表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标准值(mg/m ³)	面源有效高度(m)	面源(长×宽)	排放单元
颗粒物	0.00163	0.9	10	110m×95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625	2			

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需要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3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针对非甲烷总烃进行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其源强详见表 7-7。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C_m——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m³;

Q_c——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 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m²) 计算, $r = (S/\pi)^{0.5}$;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无因次。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表 7-10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物名称	C _m (mg/m ³)	L (m)	r (m)	计算系数为 II 类				Q _c (kg/h)
				A	B	C	D	
颗粒物	0.9	0.024	5.19	700	0.021	1.85	0.84	0.00163
非甲烷总烃	2	0.256	5.19	700	0.021	1.85	0.84	0.02625

根据计算结果,项目非甲烷总烃卫生防护距离为 0.256m,取 50m,颗粒物卫生防护距离为 0.024m,取 50m。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的规定,本次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执行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以厂房边界为起点),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项目建成后,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

校、医院等需要保护和对大气敏感的建筑。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见图 2。

项目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采取加强车间管理等措施，将无组织废气排出。拟建项目所有废气实现达标排放，且排放总量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现有环境功能级别。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使用的排水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新增废水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技改项目排放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0t/a 食堂废水排放量为 36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要求后排放，尾水最终排入杨林塘。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位于太仓市台资创新产业园内中北部，规划处理能力 1.5 万 m³/d，已建一期规模为 5000t/d，目前日处理水量约为 2500t/d，主要对镇区及沙溪工业开发区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废水进行统一处理。采用改良型氧化沟二级生化处理工艺，以反应--消毒--处理流程作为深度处理工艺，设施运行良好，尾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千步泾。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处理后，可确保出水水质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I 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技改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总排放量为 1.84 吨/天，占污水厂剩余日处理污水量的比例比较小（0.0736%），因此在接纳量上，技改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此外技改项目产生废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比较简单，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采用的深度处理-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工艺完全有能力处理技改项目的生活污水，不会增加污水厂的水处理负担，因此在处理工艺上，技改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废水经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不会影响其出水水质，且项目废水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现有水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技改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具有可行性。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 主要噪声源与噪声测点距离

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运转噪声源强 75-85dB(A) 左右, 厂区合理布局, 使高噪声的设备尽可能远离厂界, 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2) 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10}$$

式中: 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 dB(A);

p_i ——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 dB(A);

n——设备总台数。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2} ——室外的噪声级, dB(A);

L_{P1} ——室内混响噪声级, dB(A);

TL——总隔声量, 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 计算公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r/r_0)$$

式中: L_P ——受声点的声级, dB(A);

L_{P0} ——距离点声源 r_0 ($r_0=1m$) 远处的声级, dB(A);

r——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车间生产作业的厂界噪声贡献值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值 dB(A)	数量 (台)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 dB(A)	噪声源 离厂界 距离 m	距离衰 减 dB(A)	贡献值 dB(A)
东厂界	油压机	75	1	75.0	25	20	49.0	42.6
	挤出机	80	1	80.0	25	15	56.5	
	加热炉	80	1	80.0	25	18	54.9	
	水切割	85	1	85.0	25	20	59.0	
	超声波焊接机器人	75	1	75.0	25	15	51.5	
	焊接工程站	80	5	87.0	25	28	58.0	

	台式钻床	80	2	83.0	25	30	53.5	
	金属圆锯机	80	3	84.8	25	20	58.8	
	气动县铆机	85	1	85.0	25	40	53.0	
	打钉机	75	2	78.0	25	35	47.1	
	空压机	80	3	84.8	25	27	56.1	
	行车	75	4	81.0	25	25	53.1	
	手工焊机	75	5	82.0	25	18	56.9	
	注塑机	80	6	87.8	25	25	59.8	
	冷却水塔	75	1	75.0	25	30	45.5	
	立式点焊机	75	9	85.2	25	25	52.3	
南厂界	加湿房	75	1	75.0	25	16	45.2	42.3
	油压机	75	1	75.0	25	25	47.0	
	挤出机	80	1	80.0	25	28	51.1	
	加热炉	80	1	80.0	25	35	49.1	
	水切割	85	1	85.0	25	25	57.0	
	超声波焊接机器人	75	1	75.0	25	28	46.1	
	焊接工程站	80	5	87.0	25	35	56.1	
	台式钻床	80	2	83.0	25	37	51.6	
	金属圆锯机	80	3	84.8	25	20	58.8	
	气动县铆机	85	1	85.0	25	18	59.9	
西厂界	打钉机	75	2	78.0	25	26	49.7	40.2
	空压机	80	3	84.8	25	15	61.2	
	行车	75	4	81.0	25	28	52.1	
	手工焊机	75	5	82.0	25	31	52.2	
	注塑机	80	6	87.8	25	35	56.9	
	冷却水塔	75	1	75.0	25	26	46.7	
	立式点焊机	75	9	85.2	25	22	52.2	
	加湿房	75	1	75.0	25	28	49.7	
	油压机	75	1	75.0	25	20	49.0	
	挤出机	80	1	80.0	25	40	48.0	
北厂界	加热炉	80	1	80.0	25	26	51.7	39.8
	水切割	85	1	85.0	25	25	57.0	
	超声波焊接机器人	75	1	75.0	25	36	43.9	
	焊接工程站	80	5	87.0	25	38	55.4	
	台式钻床	80	2	83.0	25	48	49.4	
	金属圆锯机	80	3	84.8	25	28	55.8	
	气动县铆机	85	1	85.0	25	37	53.6	
	打钉机	75	2	78.0	25	38	46.4	
	空压机	80	3	84.8	25	25	56.8	
	行车	75	4	81.0	25	38	49.4	
	手工焊机	75	5	82.0	25	24	54.4	
	注塑机	80	6	87.8	25	33	57.4	
	冷却水塔	75	1	75.0	25	35	44.1	
	立式点焊机	75	9	85.2	25	25	54.6	
	加湿房	75	1	75.0	25	30	44.5	
	油压机	75	1	75.0	25	25	47.0	
	挤出机	80	1	80.0	25	26	51.7	
	加热炉	80	1	80.0	25	25	52.0	

水切割	85	1	85.0	25	36	53.9
超声波焊接机器人	75	1	75.0	25	38	43.4
焊接工程站	80	5	87.0	25	48	53.4
台式钻床	80	2	83.0	25	28	54.1
金属圆锯机	80	3	84.8	25	37	53.4
气动县铆机	85	1	85.0	25	38	53.4
打钉机	75	2	78.0	25	25	50.1
空压机	80	3	84.8	25	25	56.8
行车	75	4	81.0	25	26	52.7
手工焊机	75	5	82.0	25	25	54.0
注塑机	80	6	87.8	25	36	56.7
冷却水塔	75	1	75.0	25	38	43.4
立式点焊机	75	9	85.2	25	35	54.0
加湿房	75	1	75.0	25	38	43.4

从预测结果可知，技改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加上安装减震垫，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因此，项目的建成不影响周围的声环境质量，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生活垃圾焊接废料、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及废包装容器等。

项目产生的边角料、焊接废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包装容器委托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7-10：

表 7-10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	86	/	50	收集外售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99	/	3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焊接废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	86	/	1	收集外售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T	HW49	900-041-49	6.2175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5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T,I	HW08	900-217-08	10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6	废包装容器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T	HW49	900-041-49	2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2）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7-13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 t/a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活性炭	6.2175	HW49	900-041-49	危废暂存间	10m ²	桶装	8t	12 个月
2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10	HW08	900-217-08	危废暂存间	10m ²	桶装	10t	12 个月
3	危废暂存间	废包装容器	2	HW49	900-041-49	危废暂存间	10m ²	桶装	2t	12 个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能力能够满足要求。

（3）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49、HW08，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企业签订的危废处置协议见附图。

（4）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①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a、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b、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本项目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a、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b、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c、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

表面无裂隙。

d、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e、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a、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0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c、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②转运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内部转运作业应采取专用的工具；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6、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使用的塑料粒子等原料，为可燃物质，因此在储存、搬运、使用的过程中若不注意，将导致泄漏、挥发，将会污染附近环境空气，可能污染附近地表水体、土壤，甚至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一旦发生泄露并遇火源引发火灾，将威胁厂内物资财产安全，污染厂区周边的环境。因此，日常生产中应避免出现泄漏，对火源必须密切注意，防止火灾的发生。

应急预案

企业目前尚未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企业应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等文件，并进一步结合安全生产及危化品的管理要求，补充和完善公司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修改完善的具体内容包括：

（1）结合公司机构设置、现有紧急应变处理组织编制表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具体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组负责人员的具体人选及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或移动电话等；补充完善应急领导指挥部岗位职责等；如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配合地方相关部门进行地企联动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等具体分工。应急事故情况下与出租方的相互配合。

（2）确定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事故风险等级及分级相应程序，规定对事故应急救援提出方案和安全措施，现场指导救援工作等。

（3）事故防范与应急救援资源：明确安全生产控制系统采取的措施、个体防护所需的设备、消防系统的布设、防火设备、器材的配置以及其他事故防范的措施、应急救援的设施、设备等。

（4）确定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具体通报方式、警报种类、通讯方式以及通报内容等。

（5）进一步完善事故风险应急处理措施，包括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时应采取的个体防护、泄漏源控制、泄漏物处理方法和手段：补充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的处理措施，如

对厂区内的初期火灾以自救为主，发生大火或无法控制的火灾时以专业消防部门的外援为主，对危险化学品的火灾，现场抢险救火人员应处于上风向或侧风向，并佩戴防护面具和空气呼吸器，穿戴专用防护服等个体防护措施。

（6）环境应急监测：公司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时，应立即向地方政府报告，后续的救灾工作及应变组织运作，交由地方相应部门统一指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部要全力配合、支持相应部门的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工具、设备和物质供应。环境应急监测由专业的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对事故现场污染物在下风向的扩散不断进行侦查监测，配合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事故的性质、参数和后果作出正确的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的依据。

（7）应急状态的终止和善后计划措施

由企业应急救援领导指挥部根据有关意见要求和现场实际宣布应急救援事故现场受其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

企业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8）应急培训和演练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各现场操作人员，在发生各级危险化学品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定期安排演练。

表7-15 技改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t/a)	本次技改项目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t/a)	全厂排放量变化情况 (t/a)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排放量				总控量 (t/a)	考核量 (t/a)
废气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153	1.4175	1.2757	0.1418	0	0.1571	+0.1418	0.1418	/
		焊接颗粒物	0	0.08775	0.07897	0.00878	0	0.00878	+0.00878	0.00878	/
		油烟	0.00918	0.0063	0	0.0063	0	0.01548	+0.0063	0.0063	/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1694	0.1575	0	0.1575	0	0.17444	+0.1572	0.1572	/
		焊接颗粒物	0	0.00975	0	0.00975	0	0.00975	+0.00975	0.00975	/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264	3000	600	2400	/	5664	+2400	/	200
		COD	1.044	0.96	0.192	0.768	/	1.812	+0.768	0.768	/
		SS	0.816	0.72	0.12	0.6	/	1.416	+0.6	/	0.6
		NH ₃ -N	0.0783	0.06	0.0024	0.0576	/	0.1359	+0.0576	0.0576	/
		TN	0.1306	0.0096	0	0.0096	/	0.1402	+0.0096	0.0096	/
		TP	0.0131	0.096	0	0.096	/	0.1091	+0.096	0.096	/
	食堂废水	废水量	489.6	450	90	360	/	849.6	+360	/	360
		COD	0.1567	0.144	0.0288	0.1152	/	0.2719	+0.1152	0.1152	
		SS	0.1224	0.108	0.018	0.09	/	0.2124	+0.09	/	0.09
		NH ₃ -N	0.0118	0.009	0.00036	0.00864	/	0.02044	+0.00864	0.00864	
		TN	0.00196	0.0018	0.00036	0.00144	/	0.0034	+0.00144	0.00144	
		TP	0.0196	0.018	0.0036	0.0144	/	0.034	+0.0144	0.0144	
		动植物油	0.02448	0.036	0.018	0.018	/	0.04248	+0.018	0.018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0	30	30	0	0	0	0	0	0
		边角料	0	50	50	0	0	0	0	0	0
		焊接废料	0	1	1	0	0	0	0	0	0
	危废	废活性炭	0	6.2175	6.2175	0	0	0	0	0	0
		废润滑油	0	10	10	0	0	0	0	0	0
		废包装容器	0	2	2	0	0	0	0	0	0

备注：接管量*为排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的量。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经由化粪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达标排放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TP、TN、动植物油		
大气污染物	排气筒 FQ1	颗粒物	经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5m 高排气筒排放	大气环境
	排气筒 FQ2	非甲烷总烃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 高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	颗粒物	加强车间管理	
		非甲烷总烃		
	食堂油烟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电磁辐射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零排放
	生产过程	焊接废料	收集外售	
		边角料	收集外售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包装容器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随着环境保护工程的实施，人工绿化的加强，生态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改善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基本无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1、项目概况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成立于 2008 年，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镇村陆介埭组。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9 日申报了汽车部件项目环评手续，批文为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08-15 号，生产规模年产铝合金制品 12 万件、滚压保险杠 3.6 万件、塑料件产品 9.6 万件，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 9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验收。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申报了异地扩建铝合金制品等产品项目，并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取得太环建[2014]635 号文批复，该项目为异地扩建项目（二厂）。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二厂与一厂厂区相互独立，无共用的生产及公辅设施，并分别核算排污总量和核发排污许可证。本技改项目仅针对一厂。

现由于企业发展需要，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一厂）拟投资 5000 万购置油压机、注塑机、机器人工作站设备生产前端框架、底护板、仪表盘骨架产品技改项目。项目竣工后年新增前端框架 126 万套、底护板 450 万套、仪表盘骨架 60 万套。

2、与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1）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经查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其修改单中鼓励、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及《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所列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中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产业，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技改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技改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根据《太仓市各区（镇）产业园区设置情况表》中内容，技改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属于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用地面积为 19890.6m²，具体见“太

国用(2014)第 516008254”文件,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为《太仓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中“双城三片”中“三片”区域,因此本项目符合太仓城市总体规划中的工业用地要求。

本项目符合沙溪镇总体规划中提出的“岳王工业用地主要布局新港公路以南的地区,以高分子新材料、生物医药、精密机械和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与太仓主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实现互动发展”。本项目与规划中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中发展工业园建设相符,与产业发展中战略及空间布局中通过大力发展工业带动新型工业、资金的注入,使工业区成为中心镇经济发展的增长点以及沙溪镇经济发展战略相符,因此本项目符合沙溪镇总体规划经济发展战略及空间布局。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技改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水体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 发〔2012〕221 号)文件,技改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中的相关条例。

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

目，且技改项目只有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及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技改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的相关规定。

4、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技改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技改项目北侧 1100m。因此，技改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技改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图 5。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技改项目为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行业类别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改项目焊接时产生的颗粒物经一套脉冲袋式除尘装置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塑料挤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后达标排放；油烟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排放口排放。因此，技改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6、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技改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北侧 1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技改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技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杨林塘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技改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 号，符合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7、环境质量现状

技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项目纳污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周围声环境现状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8、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技改项目焊接产生的颗粒物经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塑料挤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处理后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技改项目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达标排放；技改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9、技改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

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0.768t/a、NH₃-N0.0576t/a、TP0.096t/a、TN0.0096t/a、动植物油 0.018t/a，考核因子为 SS0.6t/a，考核量为 2400t/a，最终排放量纳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总量中。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 0.01853t/a、非甲烷总烃 0.2993t/a，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固废零排放。

10、清洁生产原则

项目所用的原材料为清洁原料，设备先进，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量少，且均通过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11、“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技改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废气	排气筒 FQ1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装置, 1 套	7	达标排放	与生 产装 置同 步	
	排气筒 FQ2	非甲烷总烃	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	7			
	生产车间	颗粒物	加强车间管理	2			
		非甲烷总烃					
	食堂油烟	油烟	依托现有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	达接管标准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TP、TN、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林塘。	/	达接管标准		
噪声	高噪声设备	L _{Aeq}	减振、隔声、专用厂房、合理布局	2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处理	2	零排放		
		焊接废料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废包装容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相关规章制度, 设专职环保人员 1~2 人, 依托现有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技改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拟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 水污染物最终外排总量纳入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以新代老措施	无					与生 产装 置同 步	
区域解决问题	无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 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本次技改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综上所述,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选址合理, 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采用的各项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从环境保护角度，技改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12、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辦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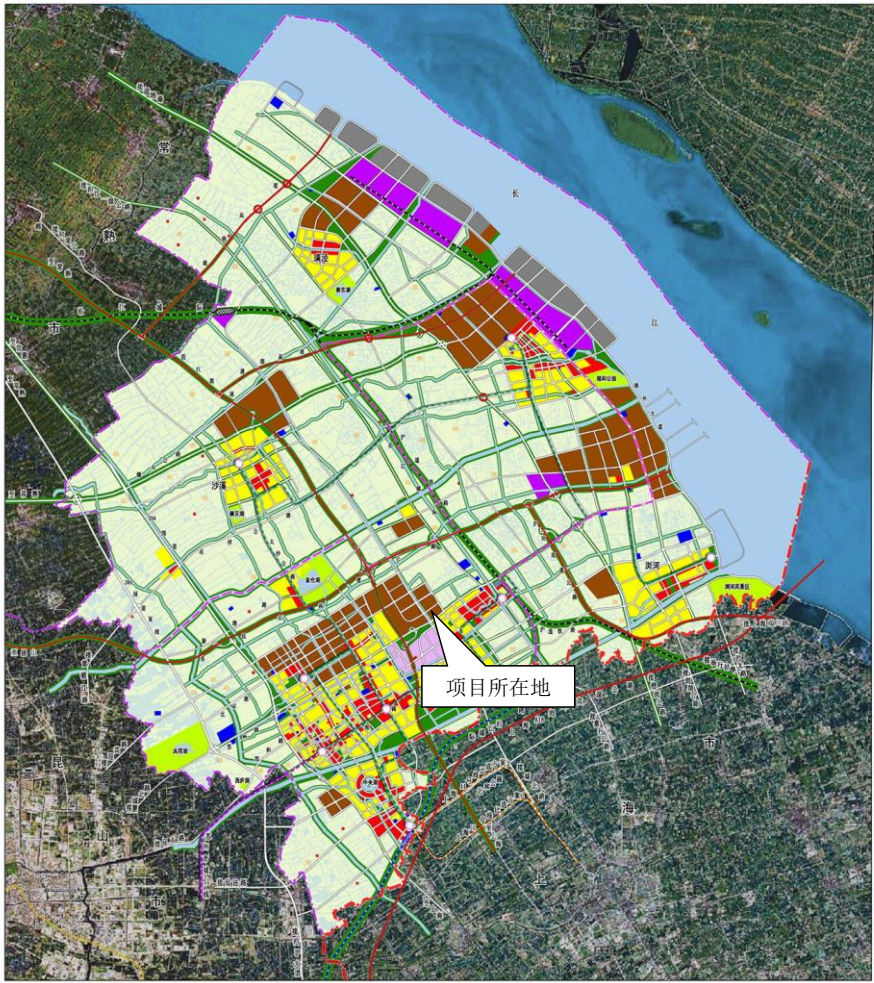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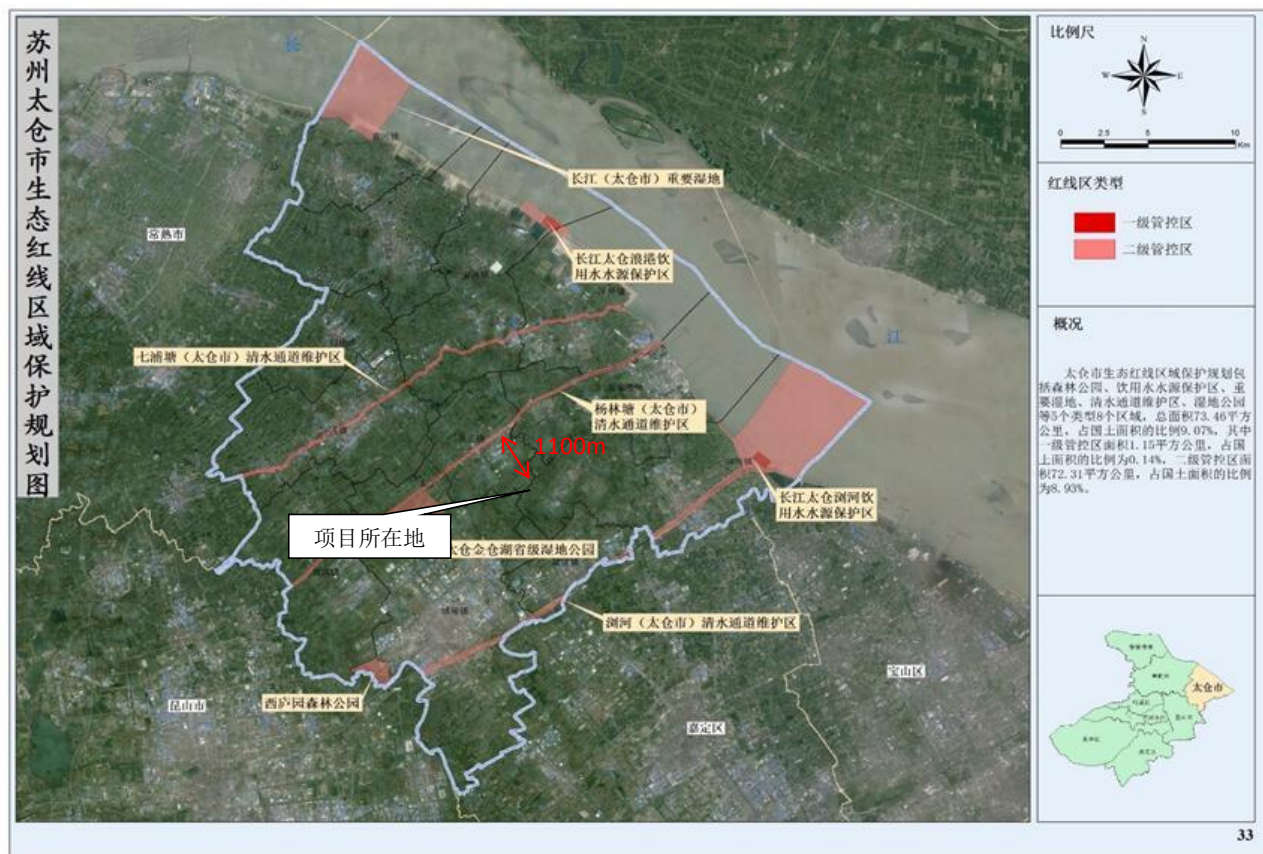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4 技改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 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hm²)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表)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下)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沙政经备[2018]7号

项目名称:	购置油压机、注塑机、机器人工作站设备生产前端框架、底护板、仪表盘骨架产品技改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8-320554-36-03-660064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苏州太仓沙溪镇	项目总投资:	5000万元
建设性质:	其他	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建设规模及内容:	此项目总投资约5000万元,其中设备投资约4650万元,购置200T油压机1台、2000T油压机3台、挤出机(ZPT-77HT)1台、加热炉(T99 R1F-180-3)2台、水切割2台、超音波焊接机器人1台、焊接工程站20套、台式钻床2台、金属圆锯机(MC-275AC)3台、气动县铆机(SQY-100)1台、打钉机2台、空压机3台、行车4台、立式点焊机19台、手工焊机5台、2200T注塑机1台、1600T注塑机2台、500T注塑机1台、立式注塑机(KT-400D)1台、注塑机(CLF-230T)1台、加温房1套、冷却水塔2台,共计67台,项目竣工后,年新增前端框架126万套、底护板450万套、仪表盘骨架60万套,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约40000万元,利润4000万元.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2018-10-15

登记信息单

项目已完成备案 项目代码: 2018-320554-36-03-660064

一、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备案类		
项目名称	购置油压机、注塑机、机器人工作站设备生产前端框架、底护板、仪表盘骨架产品技改项目		
主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其他		
赋码日期	2018-10-15	赋码部门	苏州太仓沙溪镇人民政府(经信)
拟开工时间(年)	2018	拟建成时间(年)	2018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苏州太仓沙溪镇	国标行业	制造业 - 汽车制造业 -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所属行业	汽车	项目详细地址	岳王岳镇村台中路32号(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
建设性质	其他	总投资(万元)	5000
建设规模及内容	此项目总投资约5000万元,其中设备投资约4650万元,购置200T油压机1台、2000T油压机3台、挤出机(ZPT-77HT泽机)1台、加热炉(T99 R1F-180-3)2台、水切割2台、超音波焊接机器人1台、焊接工程站20套、台式钻床2台、金属圆锯机(MC-275AC)3台、气动县柳机(SQY-100)1台、打钉机2台、空压机3台、行车4台、立式点焊机9台、手工焊机5台、2200T注塑机1台、1600T注塑机2台、500T注塑机1台、立式注塑机(KT-400D)1台、注塑机(CLF-230T)1台、加湿房1套、冷却水塔2台,共计67台,项目竣工后,年新增前端框架126万套、底护板450万套、仪表盘骨架60万套,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约40000万元,利润4000万元。		
用地面积(公顷)	1.53	新增用地面积(公顷)	0
农用地面积(公顷)	0		
项目资本金(万元)	5000	是否技改项目	是
资金来源	企业	其中财政资金来源	
备案目录级别	苏州太仓沙溪镇		
备案目录分类	内资项目		
备案目录	县(市、区)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权限内内资项目备案		
二、项目(法人)单位信息			
项目(法人)单位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205856720197161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法人)单位联系人	杨巧峰	手机号码	18936151088
电子邮箱	yangqiaofeng@suzhou.engley.net		

类别	环保局编号	收文日期
省		
苏州市		
太仓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
(工业类)

项目名称: 汽车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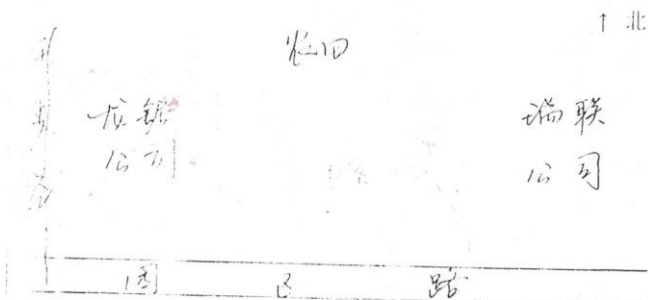
监制日期: 2007 年 12 月 25 日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汽车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启彬先生	联系人	林启彬先生
通讯地址	江苏省（自治区、直辖市）	太仓	市（县）
联系电话	0512-53221962	邮政编码	215421
建设地点	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沙溪镇岳王管理区） 岳王村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搬迁□	行业类别及代码	
占地面积	15350 平方米	绿地面积	3000 平方米
总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美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人民币/美元）
	2008 年 12 月	预计 投产日期	300 日

二 项目拟选建地址周围环境（如非占用整栋厂房，须注明上层企业情况）及主要敏感目标（居民点、纳污河流等）分布状况示意图



三、项目工艺及环境影响分析（本表填不下，请加附页）：

(一) 项目内容及规模			
主要产品 (年产量)		主要原辅材料 (年用量)	
名 称	数量 (单位) 只	名 称	数量 (单位)
铝合金产品	120,000	铝合金挤型材	900,000 吨
滚压保险	36,000	SSAB 进口钢材	144,000 吨
塑料制品	96,000	PP 粒子	384,000 吨
		玻纤卷毡	100,000 吨
(二) 主要设施规模、数量 (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锅炉			
(三) 水及能源的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15000 吨/年	燃油 (吨/年)	
电 (千瓦时/年)	10000 KVA	燃气 (标立方米/年)	
燃煤 (吨/年)		其它	
(四)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五)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如有废水、废气、固废、噪声、辐射产生, 须明确标识产生环节, 并用文字说明)

铝合金产品: 原材料锯切——拉弯成型——冲孔——时效——组装

滚压保险杠: 原材料滚压——焊接——冲孔——钻孔——包装

塑料件产品: 挤出型材——热压成型——冲孔——修边——包装

(六) 拟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 (包括建设期、营运期)

本项目的主要产品为汽车部件, 无“三废”产生, 对周边的环境不会造成污染

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 本表以上所填报资料完全属实, 如存在瞒报、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法人代表 (签字): 林啟书

(印: 福建中德机械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25日

四、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意见

该项目为新建企业，拟建在江苏太仓台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工艺流程
铝合金产品：原材料锯切→拉弯成型→冲孔→时效→组装→检验→成品
库。滚压保险杠：原材料滚压→焊接→钻孔→检验包装→成品入库。塑
件产品：挤出型材→热压成型→冲孔→修边→检验包装→成品入库。对
边地区环境影响较小，同意报审。

经办人：马强

公 章

2008 年 1 月 2 日

五、下一级环保部门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六、审批意见

经办人：

审批意见：同意

2008 年 1 月 7 日



附件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2500T 油压机	1 台	
2	挤出生产线	1 条	
3	滚压线	1 条	
4	300TO 油压机	2 台	
5	多轴钻孔机	1 台	
6	锯切机	3 台	
7	加热炉	1 台	
8	时效炉	2 台	
9	小吨位油压机	5 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

2008--15 号

建设单位：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审批内容：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审批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填报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对在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岳镇村（合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建设的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提出以下要求：

一、同意按登记表内容在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岳镇村（合资科技创新产业园）建设，项目内容为年产铝合金制品 12 万只、滚压保险杠 3.6 万只、塑料件 9.6 万只。

二、项目生产工艺为铝合金、钢材等金属材料的锯、压、弯、焊、冲、钻加工，塑料粒子注塑加工后与玻纤卷料热压成型，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延伸抛光、酸洗、电镀、涂装等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污染作业工段，注塑加热采用电加热，不得设置任何燃煤（锅炉）设施。

三、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废水须归集经治理后达标排放。

四、加热工段有机废气须采取有效的收集治理措施后达标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 2 二级标准。

五、各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并采取相应的消声、隔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 类区标准。

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废屑、废机油等固体废弃物须妥善分类收集，并落实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出路，禁止排放（焚烧）。

七、今后若扩大生产规模或变更生产工艺、地址须另行申报审批。

八、按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须及时向沙溪镇环保办公室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八年七月七日
市世专用章

太 国用 0010) 第16003420 号

土地使用权人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座 落	沙溪镇岳坟村陆介埭组		
地 号	016-036-0018000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9年10月19日
使用权面积	6876.5 M ²	其 独用面积	M ² 6876.5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本证书由 人民政府 (章)
2010 年 03 月 18 日

记 事



登 记 机 关

证书监制机关

2010 年 03 月 18 日



Nº 017018201

太 房权证 沙溪字第 020001560号

房屋所有人	苏州英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独立所有		
房屋座落	沙溪镇陆王台中路32号4幢		
登记时间	2012年7月13日		
房屋性质			
房屋用途	非居住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其他
2	6581.02	6381.02	
房屋状况	以下 空白		
土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出让		2058年8月19日



2013070424

房 产 证



大 房权证 沙溪字第 020001507号

权利人	苏州荣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独立所有
房屋坐落	沙溪镇岳王台中路32号2幢
登记时间	2012年7月13日
房屋性质	
使用用途	非居住
总层数	3
总建筑面积 (m ²)	1457.69
其他	
房屋状况	以下 空白
土地状况	
土地编号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土地使用年限	2058年8月9日



附 记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太仓市台中路 32 号

乙方：响水新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响水生态化工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必须得到恰当的处置。乙方作为具备处置条件的专业企业且持有盐城市环保局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业危险废物处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1、甲方合同义务

1.1 合同中列出的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部分或全部自行处理或交由第三方处理。

1.2 应将待处置的废物集中存放，负责准备装车工具并将废物及时装上运输车辆码放整齐。

1.3 甲方交给乙方处置的废物量与本合同数量误差不高于 20%，不低于 10%。

1.4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4.1 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钾等剧毒物质）；

1.4.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 $\geq 85\%$ （或有液体从包装中滴出）；

1.4.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1.4.4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1.5 废物分类、包装：

1.5.1 甲方应将各类危险废物（液）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操作安全。

1.5.2 袋装、桶装危险废物（液）应按照危险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的要求贴上标签。

1.5.3 合同所列废物的包装、贮存及标识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规范和乙方制定的相应技术要求。确保废物不泄露（渗漏）至包装外污染环境。

1.5.4 乙方不接受不符合相关包装规范和乙方包装要求的废物。

2、乙方合同义务

2.1 保证所持有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2 根据各类废物的特性制订运输、贮存、处置方案，保证处置过程符合法

律规定的技术标准，不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制订相关的事故应急预案，确保各项应急措施落实到位。

2.3 乙方工作人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及安全管理规定。

2.4 进入乙方厂区内的废物由乙方及时卸车。

3、废物计量

3.1 在甲方厂区内或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量工具或者支付相关费用。过磅时，应严格区分不同种类废物，分别称重。

3.2 废物经过运输进入乙方厂内过磅称重，乙方过磅称重数量应小于甲方过磅称重数量并相差小于 0.5%时，以甲方过磅称重数据为申报和结算依据；双方过磅称重数量大于或等于 0.5%时，按较重的过磅称重值申报和结算。

3.3 甲方和乙方过磅称重数量差额经常大于 0.5%时，双方应排查原因，及时校正。

4、废物运输

4.1 废物运输由甲方、乙方或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负责。

4.2 乙方负责运输时，运输车辆进入甲方厂区开始计算，停留和装车时间不超过 2 小时。超过 2 小时未完成装载废物时，运输车辆可离开并由甲方支付满载运输费。

4.3 第三方负责运输时，由甲方负责废物装车并码放整齐，原则上在甲方停留装车时间不超过 2 小时。超过时间未完成装载，运输车辆可离开并由甲方承担满载运费。

5、交接废物有关责任

5.1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执行网上申报流程；或有相关部门认定、出具的合法手续。甲、乙双方对手续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并妥善保管联单。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前，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后，责任由乙方承担。

5.2 运输之前甲方废物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乙方所列分类、包装标准，乙方有权拒收，产生所有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费用结算

6.1 合同签订后，甲方缴纳 元保证金，该保证金在合同到期时双方核对无误一次性结算。

6.2 本合同按照下列第 2.2 条进行结算。

6.2.1 按月结算。乙方按照下个月收集计划预收甲方不少于当月转移金额 70% 的处置费。每月底双方按照实际收集量结算处置费并开具发票。

6.2.2 按批次进行结算。乙方按照计划预收甲方不少于该批次转移金额 100% 的处置费。乙方于 7 日内开具发票并据实与甲方结算。

6.3 乙方收款账户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响水新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响水县建园分理处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3200 1737 1400 5250 5349

6.4 合同收费标准应根据乙方市场行情进行更新，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双方可以协商进行价格更新，若有新增废物和服务内容时，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结算。



7 处置废物数量、废物处置价格 (含 17%增值税)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8 位码	处置方式	包装形式	处置费单价 (元/吨)	合同量 (吨)	处置费 (元)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焚烧	吨袋	6000	1.5	6000
2.	过滤网	HW49	900-042-49	焚烧	吨袋	6000	0.5	6000
3.								
4.								
5.	合计						2	12000

产废单位签字: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处置单位签字: _____

盖章: _____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1 日

8、违约责任

8.1 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8.2 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8.3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8.4 若甲方有违反本合同任何一项，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后仍不予改正，乙方有权延缓、中止直至取消本合同，由此造成的责任由甲方负责。

8.5 甲方逾期支付处置费、运输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 5% 支付滞纳金给乙方。

8.6 甲方废物中混入其他种类废物未告知乙方，乙方处置过程中发生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损坏、人身伤亡、污染环境等故的，甲方须赔偿乙方所受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修复费用、停产期间的人工费用、停产期间减少的经营收入、消除污染费用、行政罚款、行政责令停产损失等。

9、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从 2017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止。

10、合同免责

在合同存续期内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得到双方认可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11、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合同双方或任何一方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合同其他事宜

12.1 乙方应对甲方危险废物(液)所拥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12.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12.3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2.4 合同如有附件，双方签字盖章后，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 未尽事宜，双方按照合同法和有关规定协商补充。

附则：废物成分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已经对甲方废物样品化验评估。甲方确保所送样品具有代表性。

当实际收集废物与甲方样品化验结果偏差超过 5% 未到 10% 时，处置费增加 20%，当偏差超过 10% 时，处置费增加 50%，当实际废物不利于乙方处置时，乙方向甲方提出价格调整要求并在甲方同意前暂停收集甲方废物；乙方也有权终止与甲方签订的本合同。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171221

固体废物处置服务外包合同

甲方: 苏州英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乙方: 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江苏省危险废物管理(转移)计划备案规程》的相关要求,乙方根据合同范围协助甲方固体废物的处理相关服务,包括有资质的废物处理公司、废物运输过程管理等。根据两方友好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义务:

- 1、甲方需要对乙方进入甲方场地(如:危化品仓、污水处理池)的相关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告知,以利乙方协调人员遵守甲方的安全规定,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 2、甲方应根据其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特性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密封包装,并于包装外贴上明显标签,标明废物的名称、性质等信息。经双方确认后方可清运;
- 3、在固体废物装运环节,甲方应给予乙方及协调人员一定的配合(如工厂内部叉车、工具等);
- 4、甲方使用乙方的有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理废物时,应与该处置单位签订处置合同。

二、乙方义务:

- 1、乙方在承担上述业务时必须遵守国家的相关法规,根据国家和地方的固体废物有关规定进行工作,履行环境保护职责,严防二次污染;
- 2、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厂纪厂规和安全规定,并按甲方的安全作业要求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以确保安全文明作业,并承诺不产生环境污染;
- 3、乙方保证,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将其获得的有关甲方的信息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目的,并不向第三方披露该信息,国家机关或司法机构要求信息披露的除外;
- 4、乙方负责有资质的处置单位,且应对处置单位的资质进行审核,确保处置单位有资质处置甲方委托处理的废物。乙方整理汇总并提供第三方(处置单位)持有本合同下服务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授权委托书》、第三方(运输单位)持有本合同下服务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危险废物运输许可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但以上资料的提供并不免除乙方对处置单位资质审核的义务。
- 5、合同期间,乙方配合甲方及时安排第三方固体废物运输车辆到甲方指定地点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处置不当乙方有责任负责管控,相关过程环节乙方积极协调安排、协助各方依据《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的违法行为。运输过程中若出现任何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处置及运输过程中的问题处置合同内有描述)
- 6、本合同范围内约定之废弃物运输单位由乙方负责协调安排,乙方应确保委托的第三方运输单位必须符合环保法规相关规定及要求;
- 7、乙方委托的处置单位须达成国家标准与江苏省环保规定,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资质、许可,如该资质、许可、有效期届满、发生变化,被相关政府机关吊销、暂扣、收回,乙方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另处理厂家以确保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能及时处理。
- 8、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在省固废系统内的管理计划、月申报、转移审批等工作,协助甲方取得转移联单。

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各类废弃物的名称及服务费用：
详见合同附件。

四、付款方式：

服务合同签订，根据甲方每次处置数量付费（处置费+运输及服务费），每次运输（转移）完成后附发票5个工作日内付款。逾期未支付，则每日按欠款额0.6%支付违约金，直至欠款付清之日止。其中处置费用付给相应的处置站（实际按处置合同支付费用）。运输费及服务费支付给乙方由乙方开具发票。
注明：如涉及特殊紧急转移状况付款另拟合同，每月处置数量与申报的付款方式以合同附件方式呈现。

五、违约责任：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之任一条款，均视为违约。若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相应损失。

六、反行贿受贿声明

1. 甲乙双方认识到商业贿赂行为违反中国的法律法规，妨害甲乙双方的交易关系，特此声明反对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2. 乙方的员工、员工的亲友及其他相关人员（以下称“乙方相关人员”）向甲方的员工、员工的亲友及其他相关人员（以下称“甲方相关人员”）提出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要求的，甲方可以终止与乙方的合同，或者不需要乙方同意直接停止与乙方的一切业务合作。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以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要求乙方做出赔偿。
3. 甲方相关人员向乙方相关人员索要本合同目的外的任何不当利益的，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举报，或者向下述规定的举报窗口进行举报。

七、争议的解决方法：

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定程序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八、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本合同下所有附件均视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任何违反附件的行为均视为对本合同的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其它：

- 1、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一份。
- 2、本合同自2017年12月2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壹年。
- 3、甲方先支付18000元运输费用，剩余5000元于拉货日结算。
- 4、响水新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经营许可证到期，甲方签约的危废项目由乙方免费续约负责处理。

甲方：苏州英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乙方：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附件：废弃物名称及服务费用：

代码	说明	处置费金额（含税17%）	预估数量	八位码	包装方式	服务费/运输费金额（含税3%）
HW49	活性炭	12000 元	2 吨	900-039-49	吨袋	23000 元
	过滤网			900-042-49		



泰州中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书

淮安交运危货运输有限公司系我司战略合作伙伴。
兹委托该公司负责我司客户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工业固废及危废处置项目过程中车辆运输工作。

委托期限：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2 月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 JSCZ041300D013-1

甲方: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 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强企业固体废物的管理,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处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甲方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情况如下:

废物名称	类别	形态	包装方式	数量(吨/年)	单价(元/吨)	备注
废矿物油	(HW08)	液态	桶装	30	1200	双方核实的危险废物种类
废乳化液	(HW09)			50	1800	

二、甲方负责装车,乙方负责运输及卸车,双方验收结束运输车辆离开甲方公司后,在运输过程中该废物发生泄漏、扬散而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不满10吨的企业免费运输一次)

三、甲方委托乙方全权收集处置,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HW09 (液态),如果甲方在合同期内将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HW09 (液态) 由其他单位或个人私自处理,由此带来的环保责任由甲方负责。

四、付款方式:处置费用根据实际转移量月结30天。

五、违约责任:根据《合同法》执行,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协商不成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合同有效期自 2019 年 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到期换证、变更等原因,本合同暂时中止,待乙方重新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后合同自行恢复。

八、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传真及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盖章):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殷秋华

委托代理人:何坤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512-53307777 17351714119

联系电话:0519-82801828 13915006088

单位地址:太仓岳王台资工业园区台中路32号

单位地址:常州市金坛开发区华兴路88号

日期:2019年1月14日

F20000-2018/2001

委托处理废旧包装容器协议书

甲方：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太仓凯源废旧容器再生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和改善环境，按照国家环保法规的要求，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旧包装容器现委托给乙方进行处理。为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协议：

一、处理物种类

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桶。按危险固废分类为 HW49 类（900-041-49）。

二、双方责任

1. 甲方的责任：

- 1) 对废桶按名称分类储放，做好标识，不混入其它杂物，以便乙方处理。
- 2) 废桶残余成分、特性等如有变化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 3) 向乙方提供大致的拉运计划，并且每次拉运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以便于乙方的日常规范管理。甲方不能无计划擅自处理。
- 4) 做好废桶的存放，保证残余废液等不漏、滴。包装桶内残液不得超过 0.5%。
- 5) 为乙方运输人员办理相关进厂手续。安排专人负责本协议执行的全过程。

2. 乙方的责任：

- 1) 按照甲方的计划和通知及时到甲方运出废桶，保证甲方不会因废桶的堆积而影响生产。
- 2) 在运输和处理过程中做到符合交通、环保、消防和安全法规的要求。
- 3) 乙方人员在甲方工厂内装卸、运输时必须按照甲方工厂的相关安全规定执行。
- 4) 乙方装运人员必须穿戴好如安全鞋、安全帽、防化学手套、防护眼镜等基本的劳动保护用具，否则不准进行作业。
- 5) 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甲方废桶的处理过程。指派专人负责本协议执行的全过程。

三、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废包装桶 7000 元/吨，含增值税，含运费



结算方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或双方认可的《过磅单》为计算凭证，根据实际转移的情况结算，乙方根据结算情况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日付款。

四、运输：甲方需配合乙方在厂区内装货的工作，今后如遇环保局改变政策，按环保局的要求装运。

五、其他约定事项：

- 1、乙方需在环保部门核准的处理范围内对甲方的废桶进行处理和回收。
- 2、双方在执行本协议时如有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
- 3、因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要求履行职责而导致相关部门对甲方进行经济处罚的由乙方负担。
- 4、甲方未按照规定向乙方交纳废桶处置费的，乙方有权终止处置合约，并提出相应的赔偿。
- 5、因相关新的法规的出台而需补办的手续由甲乙双方协商进行。
- 6、本协议需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的《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申报后方可生效，且必须在批准有效期限范围内有效。
- 7、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必须每单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8、本协议中未约定事项，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
- 9、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 10、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 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1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负责人：

日期：

乙方：（盖章）

负责人：

日期：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32号	投资额	5000 万元
法人代表	杨巧峰	联系电话	18936151088

产品名称和规模：

项目竣工后年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1000t。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